



重要事項

為免生疑，存款利率及獎賞僅供參考而並非保證，本行保留隨時更改以及修訂之絕對權利。請親臨分行/於本行網頁/網上理財/SC Mobile 應用程式查詢最新之存款利率及獎賞。

Wealth Saver戶口之條款及細則

本文件載列本行同意向閣下提供任何渣打Wealth Saver戶口下之產品和服務所依據的特定條款及細則。本文件須與構成本行銀行協議的本行的客戶條款及客戶條款A部所述的相關文件（包括往來/支票/儲蓄及定期存款戶口條款、產品章程及優惠條款（如適用））和任何其他文件一併閱讀。閣下可於本行任何分行索取及/或於本行網站www.sc.com/hk下載本行銀行協議。批核（如適用）與本行銀行協議的任何其他部份如有任何不符，概以批核所載的條款為準。本條款不適用於閣下與本行之間的任何已有的產品或服務（如適用）之其他條款及細則。

開立Wealth Saver戶口及要求

1. Wealth Saver戶口為月結單儲蓄戶口，並只有港元、美元和人民幣三種貨幣可供選擇。
2. 只有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之優先私人理財/「優先理財」客戶可開立此Wealth Saver戶口（「合資格客戶」）。每位合資格客戶只能為每種貨幣開立一個Wealth Saver戶口。
3. 開立Wealth Saver戶口之最低開戶結存分別為港元10,000 / 美元2,000 / 人民幣10,000。
4. Wealth Saver戶口只可以單名戶口名義開立，及不適用於聯名戶口。

存款利率及獎賞

5. 合資格客戶開立Wealth Saver戶口可享相應貨幣之儲蓄存款年利率（「存款利率」）之利息（「利息金額」）及適用之獎賞（「獎賞」）之獎賞金額（「獎賞金額」）。閣下所獲得的獎賞等級取決於閣下當月之每日平均總結餘（如下文第10條所定義）。

| 當月之每日平均總結餘要求（港元） | 獎賞等級 | 獎賞 | | |
|------------------------------|----------|--|----|-----|
| | | 港元 | 美元 | 人民幣 |
| \$2,000,000 – \$8,000,000 以下 | 獎賞(等級 1) | 參閱本行相關產品網頁/分行提供的產品資料/ 網上理財/SC Mobile 應用程式 | | |
| \$8,000,000 或以上 | 獎賞(等級 2) | | | |

6. Wealth Saver戶口並沒有存款結存限制，但獎賞只適用於每個Wealth Saver戶口的首港元5,000,000 / 美元1,000,000 / 人民幣5,000,000（「上限金額」）。若Wealth Saver戶口存款結存超過上限金額，餘下結存將只享有存款利率。本行保留隨時更改以及修訂獎賞及上限金額之絕對權利。
7. 閣下Wealth Saver戶口之利息金額及獎賞金額將分別根據適用之存款利率及獎賞，就閣下之Wealth Saver戶口存款結存以單利計算；港元Wealth Saver戶口將以每年365日或366日（閏年）為基準，其他貨幣（即美元/人民幣）將以每年360日（或本行選擇的任何其他基準）為基準。
8. 為免生疑，利息金額將逐日計算，而獎賞金額不會逐日計算但將於每月月底計算。



參考例子

合資格客戶首次開立港元Wealth Saver戶口：

| | 開立戶口月份 | 開立戶口月份後 第 1 個月 | 開立戶口月份後 第 2 個月 | 開立戶口月份後 第 3 個月 |
|-------------------------------------|--------------------------------|-------------------|-------------------|---|
| 每日平均總結餘 | 港元 1,000,000 | 港元 2,500,000 | 港元 8,500,000 | 港元 1,000,000 |
| Wealth Saver 戶 口存款結存 | 港元 500,000 | 港元 1,500,000 | 港元 500,000 | 港元 100,000 |
| Wealth Saver 戶 口存款結存之合 資格存款利率 | 儲蓄存款年利率 | 儲蓄存款年利率 | 儲蓄存款年利率 | 儲蓄存款年利率 |
| Wealth Saver 戶 口存款結存之合 資格獎賞等級 | 等級 2 (如下文第 9 條所定義之 迎新獎賞) | 等級 1 | 等級 2 | 不適用 (當月之每日平均總結餘 在港元 2,000,000 以下) |

9. 在首次開立Wealth Saver戶口當月，不論當月之每日平均總結餘值，合資格客戶均可享獎賞(等級2)（「迎新獎賞」）。合資格客戶只可於每種貨幣之Wealth Saver戶口享有迎新獎賞一次。如合資格客戶於享有迎新獎賞後關閉 Wealth Saver戶口及在稍後時間重新開立，客戶將無法再次享有迎新獎賞。

迎新獎賞之參考例子

| | 例子 1 | 例子 2 | 例子 3 |
|-----------------|--|---|---|
| 情境 | 合資格客戶 A 於 12 月 1 日首次開立港元 Wealth Saver 戶口並存入新資金 (如下文第 16 條所定義) | 合資格客戶 B 於 12 月 15 日首次開立港元 Wealth Saver 戶口並存入新資金 (如下文第 16 條所定義) | 合資格客戶 C 已於上月關閉港元 Wealth Saver 戶口，現再重新開立新的港元 Wealth Saver 戶口 |
| 是否合資格獲得 迎新獎賞 | 是 (合資格獲得港元獎賞(等級 2)) | 是 (合資格獲得港元獎賞(等級 2)) | 否 (合資格客戶每種貨幣之 Wealth Saver 戶口只能享有迎新獎賞一次) |
| 合資格 迎新獎賞期 | 12 月 1 日至 31 日 | 12 月 15 日至 31 日 | 不適用 |

10. 「總結餘」包括客戶截至最後一個工作日以私人名義於本行的存款、投資、指定保險產品之累積保費、已動用之透支額 (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之透支服務)、渣打信用卡[^]結欠及渣打私人貸款之貸款結欠。最新計算總結餘之詳情請參閱月結單背面「您的重要月結單資料」。

[^]渣打信用卡指由本行所發出之渣打信用卡及渣打聯營卡(包括附屬卡及公司卡)。附屬卡之結欠將納入主卡持有人之總結餘內。

11. 為免生疑，存款利率及獎賞僅供參考而並非保證，本行保留隨時更改以及修訂之絕對權利。請親臨分行/於本行網頁/網上理財/SC Mobile應用程式查詢最新之存款利率及獎賞。



12. 獎賞金額將按本行每月或按本行所決定之其他固定時間存入合資格客戶之Wealth Saver戶口。計算或記入利息金額及獎賞金額之小數位可由本行不時酌情決定及/或按本行慣常做法依循。
13. 合資格客戶之優先私人理財/「優先理財」資格須在獎賞金額給予合資格客戶時保持有效，否則將視為放棄獎賞金額，合資格客戶將不會以任何方式獲得補償。
14. 當閣下Wealth Saver戶口在存入獎賞金額之前已關閉或變為無人認領狀態，您將不會獲得任何獎賞金額。

其他特色

15. 閣下在任何時間只可存入新資金(如下文第16條所定義)至Wealth Saver戶口或從Wealth Saver戶口提取現有資金。
16. 「新資金」是指 (1) 在開立Wealth Saver戶口當日或 (2) 新資金存入現有 Wealth Saver戶口當日及前4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由其他銀行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戶口之資金：
 - (i) 透過現金、其他銀行支票/本票、本地電子付款(經由即時支付結算系統(RTGS)結算，又稱結算所自動轉賬系統(CHATs))、以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之資金轉賬或電匯由其他銀行存入本行戶口之全新資金；或
 - (ii) 於本行兌換之任何貨幣；或
 - (iii) 以下投資或保險產品贖回資金，包括股票掛鈎投資、債券投資(債券及結構性票據)、保險、股票及基金。
 新資金不得為本行續期之定期存款、本行戶口轉賬或於本行「高息貨幣掛鈎存款」、「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循環存款」到期日轉賬而得的資金並扣除在計算期內所有已開立的定期存款戶口及「高息馬拉松活期存款」戶口之存款本金總額。
17. 閣下可經網上理財或SC Mobile應用程式將新資金由Wealth Saver戶口以外之本行賬戶存入至Wealth Saver戶口。
18.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享有其他推廣或存款優惠，本行保留只提供其中一項或部份優惠之絕對權利。
19. 本行保留隨時修訂、更改或終止本文件之重要提示、條款及細則和其他內容之權利。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20.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歧義，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外匯買賣風險聲明:

- 外匯買賣涉及風險。將外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包括港元)，外匯之升跌波幅或會令客戶賺取利潤或招致嚴重虧損。

人民幣存款風險披露聲明:

- 人民幣匯率，如同其他貨幣一樣，有機會受廣泛因素影響而導致波動。客戶於兌換人民幣至其他貨幣(包括港幣)時，將可能受匯率波動而帶來利潤或損失；及
- 人民幣現時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同時透過香港銀行兌換人民幣須不時受本行所定或監管要求限制。實際的兌換安排須依據當時的限制而定。

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刊發



2026年1-3月份渣打Wealth Saver戶口額外現金回贈獎賞之條款及細則(「推廣」)

重要提示：請同時細閱 sc.com/hk/zh/wsa 上之渣打 Wealth Saver 戶口之條款及細則。

本文件載列本行同意向閣下提供任何本推廣下之產品和服務所依據的特定條款及細則。本文件須與構成本行銀行協議的本行的客戶條款及客戶條款A部所述的相關文件（包括往來/支票/儲蓄及定期存款戶口條款、產品章程及優惠條款（如適用））和任何其他文件一併閱讀。閣下可於本行任何分行索取及/或於本行網站www.sc.com/hk下載本行銀行協議。批核（如適用）與本行銀行協議的任何其他部份如有任何不符，概以批核所載的條款為準。閣下與本行之間的任何已有的產品或服務（如適用）其他條款及細則不適用於本條款。

1. 此推廣之推廣期為 2026 年 1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此推廣適用於客戶開立 Wealth Saver 戶口（「指定戶口」）當日前 12 個月內未曾開立指定戶口（「合資格客戶」）。
3.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於本行開立港元或美元指定戶口並存入新資金，並於該戶口維持以下存款金額要求至以下指定日子將可享額外現金回贈（「現金回贈」）。

| 存款金額要求 | 現金回贈 |
|---|-----------|
| HK\$500,000 至少於 HK\$1,000,000 / US\$75,000 至少於 US\$130,000 | HK\$888 |
| HK\$1,000,000 至少於 HK\$2,000,000 / US\$130,000 至少於 US\$260,000 | HK\$1,888 |
| HK\$2,000,000 或以上 / US\$260,000 或以上 | HK\$3,888 |

指定日子如下：

| 指定戶口開戶日期（包括首尾兩天） | 指定日子 |
|----------------------|-----------------|
| 2026 年 1 月 2 日至 31 日 | 2026 年 3 月 31 日 |
| 2026 年 2 月 2 日至 28 日 | 2026 年 4 月 30 日 |
| 2026 年 3 月 2 日至 31 日 | 2026 年 5 月 31 日 |

4. 「新資金」是指在開立指定戶口當日及前4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由其他銀行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戶口之資金：
 - (iv) 透過現金、其他銀行支票/本票、本地電子付款(經由即時支付結算系統(RTGS)結算，又稱結算所自動轉賬系統(CHATs))、以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之資金轉賬或電匯由其他銀行存入本行戶口之全新資金；或
 - (v) 於本行兌換之任何貨幣；或
 - (vi) 以下投資或保險產品贖回資金，包括股票掛鈎投資、債券投資(債券及結構性票據)、保險、股票及基金。
- 新資金不得為本行續期之定期存款、本行戶口轉賬或於本行「高息貨幣掛鈎存款」、「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循環存款」到期日轉賬而得的資金並扣除在計算期內所有已開立的定期存款戶口及「高息馬拉松活期存款」戶口之存款本金總額。
5. 若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同時開立港元及美元指定戶口，不同貨幣之指定戶口存款結餘將分別計算，以決定所獲享之現金回贈。
6.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可分別於港元及美元各享現金回贈一次（如適用）。
7. 現金回贈將於 2026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以第一戶口持有人持有之港元存款或支票戶口。如合資格客戶擁有多於一個港元存款或支票戶口，將由本行全權決定存入現金回贈至任何一個最近期開立之戶口。如合資格客戶於存入現金回贈時並無持有任何有效之港元存款或支票戶口，本行將取消有關現金回贈而毋須事先通知。
8. 如合資格客戶未能於2026年10月31日前收到現金回贈，合資格客戶須通知本行，否則本行不會對合資格客戶作任何補償。
9.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享有其他推廣或存款優惠，本行保留只提供其中一項或部份優惠之絕對權利。



10. 本行保留隨時修訂、更改或終止此推廣，或更改本文件之重要提示、條款及細則和其他內容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上述條款及條件須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所規管，並須依據有關法律詮釋。
12.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歧義，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外匯買賣風險聲明:

- 外匯買賣涉及風險。將外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包括港元)，外匯之升跌波幅或會令客戶賺取利潤或招致嚴重虧損。

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刊發